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ST 四 环 公告编号:2011-033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张秉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志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127,008,405.74	130,283,312.84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2,428,180.78	53,627,308.94	-2.24
股本(股)	93,225,000.00	93,225,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56	0.58	-3.4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7,329,087.53	5,904,460.23	2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9,128.16	147,159.96	-91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6,192.19	862,901.24	-291.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8	0.0093	-29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	0.0016	-9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	0.0016	-9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0.24	下降了2.5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0.11	下降了2.37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
合计	-100.00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39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谢红刚	1,2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兰平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口力向实业有限公司	717,500	人民币普通股
荆亚桥	5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春阳	5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于滨国	5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舒荣荣	417,899	人民币普通股
沈婷	382,5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天丰化纤有限公司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788,378.83	3,525,040.67	-49.27
其他应收款	4,930,935.34	3,515,224.09	40.27

货币资金较年初余额减少了49.27%,系子公司第一季度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较年初余额增加了40.27%,系子公司第一季度应收款增加所致。

2.公司利润表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成本	6,261,110.36	3,962,628.23	58
财务费用	4,012.39	6,552.28	-38.76
资产减值损失	0	-192,402.42	-100
营业利润	-1,236,897.32	224,882.00	-650.02
利润总额	-1,236,997.32	140,224.69	-982.15
净利润	-1,236,997.32	140,224.69	-98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99,128.16	147,159.96	-914.85

营业成本较上期金额增加了58%,系原材料价格上涨,人力成本增加,以及销售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了38.76%,系手续费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公司今年暂未计提。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大幅下降,系公司产品成本上涨,费用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表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192.19	862,901.24	-291.93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69.65	-38,327.19	10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金额减少291.93%,系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金额增加109.95%,系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10年度聘请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2011年4月14日,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提交了《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审计报告》。本年度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强调事项段原文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上述财务报表是以持续经营为基准编制的,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一)所述,四环药业公司目前进行的重组尚未得到相关部门的正式批准,且存在一定的经营压力,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对于上述强调事项,董事会说明如下: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强调事项段充分说明了公司的或有风险。董事会对上述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一)说明如下:

1、公司资产重组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于2008年上半年审议通过,申请材料已报送相关审批部门,项目正在审批过程中。目前,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0年11月19日申请停牌,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

2、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亏损234,475,904.05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张秉军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28日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周海鸣董事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李英副总、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赵飞财务副总监

公司负责人周海鸣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英副总、财务总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飞财务副总监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53,037,385.28	2,160,986,429.42	-5.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767,566,600.82	758,640,776.80	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54	2.129	1.17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292,563.58		7.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2		7.46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78,389.71	4,278,389.71	193.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12	2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12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7	0.557	增加0.36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38	-0.038	增加0.65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956.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5,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517,186.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647.05
所得税影响额	-22,828.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734.54
合计	4,569,313.41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4,55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180,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161,05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383,30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2,363,499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进取-019L-TL002沪	1,762,322	人民币普通股
郭大维	1,6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2,375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7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歌立缇斯贸易有限公司	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卓戈	7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材料已上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现金分红政策及现金分红执行情况。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海鸣董事长

201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73 股票简称:上海梅林 编号:临2011-014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上午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周海鸣董事长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同意本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申请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并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在相关合同、协议中的签字或签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次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同意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杨浦支行贷款1,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详见编号:临2011—015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同意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虹口支行申请1,5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详见编号:临2011—015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同意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申请2,500万元人民币贷款额度提供担保(详见编号:临2011—015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同意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梅林(荣成)食品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威海分行申请1,5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详见编号:临2011—015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同意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梅林(捷克)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500万美元额度提供担保(详见编号:临2011—015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担保形式为本公司向汇丰银行上海分行申请开立500万美元备用信用证,期限为壹年,开立备用信用证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在相关合同、协议中的签字或签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同意制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编号:临2011—015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1、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

2、上海梅林(荣成)食品有限公司

3、上海梅林(捷克)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的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的数量

1、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本次担保5,000万元人民币,累计为其担保5,000万元人民币。

2、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荣成)食品有限公司本次担保1,500万元人民币,累计为其担保7,000万元人民币。

3、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捷克)有限公司本次担保500万美元,累计为其担保1,200万美元。

本次担保均无反担保

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为27,301万元

本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杨浦支行授信额度1,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续保),期限为壹年。

2、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虹口支行申请1,5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续保),期限为壹年。

3、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申请2,500万元人民币贷款额度提供担保(续保),期限为壹年。

4、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荣成)食品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威海分行申请1,5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新增),期限为壹年。

5、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捷克)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500万美元额度提供担保(新增),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军工路224号

注册资本:800万美元

经营范围:罐头食品

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注册资金800万美元,本公司持股75%,该公司主要经营罐头食品。截止本公告日(含本次借款),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资产总计27,771万元,负债合计19,04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8.59%。

2、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梅林(荣成)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荣成市凭海东路209号

注册资本:8500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范围:罐头食品加工、销售

上海梅林(荣成)食品有限公司注册资金85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股64.71%,该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罐头食品等。截止本公告日(含本次借款),该公司资产总计29,956万元,负债合计20,61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8.81%。

3、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梅林(捷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捷克布拉格9区

注册资本:31,000万捷克克郎

经营范围:罐头食品加工、销售

上海梅林(捷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1,000万捷克克郎,本公司投资比例为70%,主要经营罐头食品加工、销售。截止今日(含本次借款),上海梅林(捷克)有限公司资产总计17,937万元人民币,负债合计11,619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64.7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杨浦支行贷款1,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续保),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2、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虹口支行申请1,5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续保),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3、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食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申请2,5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续保),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4、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梅林(荣成)食品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威海分行申请1,5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新增),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5、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梅林(捷克)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500万美元额度提供担保(新增),期限为壹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担保形式为本公司向汇丰银行上海分行申请开立500万美元备用信用证,期限为壹年,开立备用信用证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在相关合同、协议中的签字或签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董事会意见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周海鸣董事长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上述五项担保决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7,301万元人民币(含上述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5.98%。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28日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于淑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刘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王代华

公司负责人于淑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代华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894,470,670.09	12,494,043,169.42	3.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5,945,379,803.58	5,673,171,811.32	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86	6.55	4.73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792,121.34		-148.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133.33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3,540,200.50	263,540,200.50	9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4	0.304	92.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4	0.294	9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3	0.303	92.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4	4.54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9	4.39	1.78

注:2010年5月17日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总股本由577,767,810股增加至866,651,715股,摊薄了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并追溯调整同期数据。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2,524.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46,574.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0,142.50
所得税影响额	-2,123,034.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20,220.39
合计	8,630,938.1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53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358,451,715	人民币普通股
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4,892,8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4,380,713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1,6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279,4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20,28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9,971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86,4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收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19,644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同比	分析
预付款项	89.15%	预付进口原材料海关税金增加
其他应收款	40.60%	按项目、合同支付进度款项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63.88%	出租的房屋面积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84.98%	液晶模组项目所用的自制结构件模具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6.15%	陆续发放年终奖励
应交税费	70.01%	应交增值税增加,且经营积累导致应缴所得税增加
财务费用	-105.53%	贴现额度下降
所得税费用	81.27%	利润规模增长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2%	本期销售回款中票据比重加大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4%	同期液晶屏采购款支付额度大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99%	本年毛利率提升,实现增值税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84%	同期募投项目投资较大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改承诺:海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海信电器的非流通股在获得流通权后的36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持有的海信电器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在前项禁售承诺期期满后24个月内海信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的价格不低于8.91元/股。

履行情况: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减持公司股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无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淑珉

2011年4月26日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董事长王安先生因故不能到会,已委托公司副董事长彭毅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会议。

1.3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王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翁庆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柴乔林

公司负责人王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庆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乔林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千元)	125,528,136	120,815,079	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千元)	76,253,022	73,436,977	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75	5.54	3.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1,638,142		4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50.0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2,300,265	2,300,265	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3.07	增加0.2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	3.06	增加0.2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04
债务重组损益	-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4,5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2
所得税影响额	-10,2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7
合计	11,065

2.2 主要生产经营数据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变化比率%
一、商品煤产量(万吨)	2,590	2,469	4.9
其中:平朔矿区	2,075	1,936	7.2
大屯矿区	183	212	-13.7
离柳矿区	53	51	3.9
东坡煤矿	170	95	78.9
南梁煤矿	48	67	-28.4
大中公司	64	78	-17.9
朔中公司	158	50	216.0
二、商品煤销量(万吨)	3,275	2,650	23.6
(一)自产商品煤	2,497	2,256	10.7
1、动力煤	2,468	2,234	10.5
(1)出口	15	35	-57.1
其中:长协	15	35	-57.1
现货	☆	☆	–
(2)内销	2,453	2,199	11.6
其中:长协	1,433	1,428	0.4
现货	1,020	771	32.3
2、焦煤	29	22	31.8
(1)出口	☆	☆	–
(2)内销	29	22	31.8
其中:长协	7	8	-12.5
现货	22	14	57.1
(二)买断贸易煤	676	296	128.4
其中:自营出口	1*	0.4*	150.0
国内转销	585	253	131.2
进口贸易	90	43	109.3
(三)代理出口	102	98	4.1
三、焦炭产量(万吨)	49	56	-12.5
四、煤矿装备产值(万元)	214,568	171,515	25.1
☆:无销售			
*:出口型煤			

2.3 按不同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主要差异

单位: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2011年3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按中国会计准则	2,300,265	1,984,423	76,253,022	73,436,977
按国际财务报告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a)煤炭行业专项基金调整	381,974	467,056	1,641,357	2,139,418
(b)煤炭行业专项基金导致的递延税调整	-90,221	-116,764	-1,317,919	-1,314,041
(c)政府补助调整			-58,524	-58,524
(d)股权分置流通权调整			-155,259	-155,259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592,018	2,334,715	76,362,677	74,048,571

有关准则差异情况说明如下:

a、煤炭行业维简费和安全费用等四项基金调整: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根据财政部2009年6月发布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公司按原煤产量计提维简费和安全费用,并计入生产成本及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对属于费用性质的支出于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对属于资本性的支出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全额确认累计折旧,相关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对当期提取的、尚未使用的维简费及安全费用从利润表中予以冲回,相关支出在发生时予以确认。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调整:根据山西省政府规定,公司在山西省的煤炭生产企业自2007年10月1日开始按原煤产量计提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计提和使用的会计处理同上述维简费和安全费用。根据相关规定,这些费用将专门用于煤矿转产及土地恢复和环境保护费用。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对计入成本的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予以冲回,相关支出在发生时予以确认。上述煤炭行业专项基金调整影响中国准则相对国际准则减少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641,357千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1,974千元。

b、准则差异导致的递延税项的调整:由于上述事项的调整形成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企业会计准则下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不同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而导致的递延税项调整。该调整影响中国准则相对国际准则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317,919千元,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0,221千元。

c、政府补助调整: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属于政府资本性投入的财政拨款,通过"专项应付款"科目核算,形成长期资产的部分转入资本公积,未形成长期资产的部分予以核销。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上述财政拨款视为政府补助处理。该调整影响中国准则相对国际准则,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58,524千元。

d、股权分置流通权调整:在企业会计准则下,非流通股股东由于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支付给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在资产负债表上记录在长期股权投资中。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作为让与少数股东的利益直接减少股东权益。该调整影响中国准则相对国际准则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55,259千元。

2.4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1,39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481,643,774	人民币普通股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962,626,098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20,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868,9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740,409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龙一号投资有限公司	15,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75,397	人民币普通股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8,809,956	人民币普通股

注:1、以上资料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公司提供的截止2011年3月31日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2、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分析

项目	本报告期末金额	上年度期末金额	增减(%)	单位:千元 变动主要原因
应收账款	6,743,011	4,574,154	47.4	营业收入增加
预付款项	2,935,756	2,095,910	40.1	预付设备购置、材料采购等款项增加
应收利息	84,820	46,596	82.0	计提定期存款利息增加
其他应收款	5,125,526	3,161,163	62.1	预付股权投资和资源整合等款项增加
工程物资	159,731	83,197	92.0	项目建设采购工程物资增加
短期借款	1,035,796	396,196	161.4	生产经营需要银行借款增加
专项应付款	102,810	1,430	7089.5	装备公司所属张家口煤机公司收到政府下拨的搬迁补偿款增加

二、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分析

项目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增减(%)	单位:千元 变动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0,909,106	15,589,691	34.1	主要是公司自产商品煤、买断贸易煤销量增加、销售价格提高,以及公司通过买断贸易煤与自产煤的混配,提升产品价值,使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13,808,219	9,354,916	47.6	主要是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和外购原煤入洗增加,以及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材料价格上涨和投入使用生产设备设施增加等使有关成本相应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0,166	291,738	33.7	营业收入以及销售毛利增加
财务费用/(收入)	12,319	-27,935	–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564	1,730	-67.4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4,587	100.0	同期铝锭期货合约平仓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无此类收益。
营业外收入	21,027	8,039	161.6	主要是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13,007	8,022	62.1	主要是捐赠支出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分析

项目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增减(%)	单位:千元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8,142	1,118,033	46.5	营业收入增加以及盈利能力提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5,088	-2,026,618	521.5	用于初始存期超过三个月定期存款和股权投资的资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301	222,690	33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

四、煤炭销售数量和价格变动情况

	2011年1至3月		2010年1至3月		同比增减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一、自产商品煤	2,497	476	2,256	453	241	23
(一)动力煤	2,468	466	2,234	447	234	19
1、出口	15	800	35	625	-20	175
(1)长协	15	800	35	625	-20	175
(2)现货	☆	☆	☆	☆	–	–
2、内销	2,453	464	2,199	444	254	20
(1)长协	1,433	395	1,428	422	5	-27
(2)现货	1,020	559	771	481	249	78
(二)焦煤	29	1,381	22	1,254	7	127
1、出口	☆	☆	☆	☆	–	–
2、内销	29	1,381	22	1,254	7	127
(1)长协	7	1,409	8	1,261	-1	148
(2)现货	22	1,371	14	1,250	8	121
二、买断贸易煤	676	670	296	616	380	54
(一)自营出口	1*	3,152	0.4*	2,918	0.6	234
(二)国内转销	585	675	253	635	332	40
(三)进口贸易	90	613	43	466	47	147
三、代理出口	102	16★	98	8★	4	8
*:出口型煤						
☆:无销售						
★:代理费收入						

五、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吨

项目	2011年1-3月	2010年1-12月	2010年1-3月	与全年比 增减	与全年比 增减幅(%)	同比 增减	同比 增减幅(%)
材料成本	79.98	65.66	65.66	14.32	21.8	14.32	21.8
其中:外购入洗原料煤成本	25.95	18.14	20.55	7.81	43.1	5.40	26.3
人工成本	29.04	31.16	26.84	-2.12	-6.8	2.20	8.2
折旧及摊销	25.79	29.76	23.13	-3.97	-13.3	2.66	11.5
维修支出	4.44	4.56	3.48	-0.12	-2.6	0.96	27.6
安全维简费	24.24	26.22	25.01	-1.98	-7.6	-0.77	-3.1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准备金	17.64	16.50	15.34	1.14	6.9	2.30	15.0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1.30	12.19	11.68	-0.89	-7.3	-0.38	-3.3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5.65	6.09	5.84	-0.44	-7.2	-0.19	-3.3
其他成本	25.05	31.56	22.38	-6.51	-20.6	2.67	11.9
合计	223.13	223.70	199.36	-0.57	-0.3	23.77	11.9

2011年1-3月份,公司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223.13元/吨,与2010年全年的223.70元/吨相比基本持平并略有下降,比2010年1-3月的199.36元/吨增加23.77元/吨,增长11.9%。

单位材料成本同比增加14.32元/吨,主要是外购原煤入洗成本增加5.40元/吨以及单位配件、柴油、防冻液及其他材料成本共同增加8.92元/吨。

人工成本同比增加2.20元/吨,主要是所属单位根据业绩增长情况适当调整了薪酬水平以及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员工人数有所增加;

折旧与摊销成本同比增加2.66元/吨,主要是本期使用的生产设施及设备同比增加影响;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准备金同比增加2.30元/吨,主要是地方政策性增支因素增加3.20元/吨。其中公司所属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徐州市有关政策规定按原煤产量每吨计提20元的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使公司自产商品煤成本增加1.90元/吨;公司所属在晋企业按照山西省有关规定,自3月1日起可持续发展基金的缴纳标准每吨原煤增加3元,使公司自产商品煤成本增加1.30元/吨。

其他成本同比增加2.67元/吨,主要是外包矿务工程费增加影响。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0年5月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后督查情况的通报》中涉及了公司所属灵石县中煤九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搬迁的环保问题,针对该问题,公司积极与当地政府和村民沟通协调,目前正在积极推进。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1年3月22日,公司董事会建议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6,908,978,000元的30%计2,072,693,400元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13,258,663,400股为基准,每股分派0.15633元(含税)。拟派发的股息需经股东于2011年5月27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安

201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1—01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7日以书面送达发出,会议于2011年4月27日在鄂尔多斯市铁牛国航大酒店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王安董事长因故不能出席,委托彭毅副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批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公布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1-011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6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在鄂尔多斯市铁牛国航大酒店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晞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

经出席会议的3名监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